

桃園市路亞國際高級中學學生獎勵簽呈表

班級	學號	姓名	日期 時間	事由	獎懲內容	導師蓋章

本校獎勵實施要點(簡版)

嘉獎 1 次-(1)熱心助人(2)節約能源足以模範者(3)參加校內外競賽成績良好者(4)禮節良好者(5)服儀經常整潔(06)拾金、物不昧價值輕微者(07)舉發具體違規事項，經查明屬實者

小功 1 次-(1)參加校外活動或競賽成績表現優良者(2)參與校內外公共事務有具體優良事實者(3)擔任各班級幹部負責、盡責者(4)愛護公物不損團體利益(5)推廣正當課餘活動表現優異(06)愛護學校或同學有優良事實表現者(7)參加各種服務工作有具體優良事實者(8)處理偶發事故得宜(9)拾物不昧(10)其他相當於以上各款之優良行為

大功 1 次-(1)特殊優良行為 (2)孝順父母友愛同學 (3)提供優良建議增進校譽 (4)愛護學校或同學增進校譽者(5)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活動，成績特別優異增進校譽者(6)參與校內外公共事務及促進公益工作表現優良者(7)拾金、物不昧，其價值特別貴重者(8)其他相當於以上各款之優異行為

簽辦人		生輔組長		學務主任		校長	
-----	--	------	--	------	--	----	--

桃園市路亞國際高級中學學生懲處簽呈表

班級	學號	姓名	日期 時間	事由	獎懲內容	導師蓋章

本校懲處實施要點。(簡版)

(1)不按規定進出校區(2)侵犯他人隱私(3)因過失損壞公物(4)不遵守公共秩序(5)拾金、物不送招領，欲據為己有(6)作業未交(7)怠忽職責(8)肇生危安疑慮之行為者(9)攜帶危險性物品(10)未依規定使用電子產品(11)攜帶不良書籍(12)侵害或恐嚇他人(13)未經允許，闖入管制區域(14)霸凌、性平事件確認成立者(15)

以上情形，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，警告 1 次；屢勸不聽或情節嚴重者，小過 1 次；情節嚴重者致使影響他人者，大過 1 次。

簽辦人		生輔組長		學務主任		校長	
-----	--	------	--	------	--	----	--